1.本项目采取现场报名和线上同步报名的方式。

2.现场报名时，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授权的委托人携带下列资料供需求方查验（原件备查）：

（1）参选申请书（格式自定，格式中应有公司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3）营业执照(可以为三证合一后有二维码标识的复印件并加盖参选人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4）参选人有效的资质证书（如有）。

（5）参选人资格要求其他相关证明资料。

（6）参选人业绩证明文件等相关证明资料。

（7）报名资料原件与复印件对比通过后，参选人应递交一套上述相关资料的复印件（逐页加盖公章章或提供电子章认证资料并装订成册）作为资格证明申请文件递交询比代理，方可视为有效报名。

3.线上报名时，需将上述盖章后的材料扫描上传至“武汉地铁阳光招采平台”。